五通桥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文件

五食安委〔2014〕3号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委员会
关于印发五通桥区2014年食品安全工作
目标考核细则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

现将《五通桥区 2014 年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考核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狠抓落实，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委员会

2014年3月25日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3月25日印发

五通桥区2014年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考核细则

为进一步落实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健全食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结合我区实际，现将2014年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考核细则分解如下。

一、目标单位

（一）各镇（乡）人民政府。

（二）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二、目标任务

详见《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附后)。

三、目标考核

（一）年末由食品安全委员会牵头，组织区级有关部门组成考核小组，到各目标责任单位，采取听、查、看等方式进行检查。

（二）年度考核，采用百分制，对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并实行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度。得分在95分以上（含95分）为先进单位，90分以上（含90分）为合格单位。考核情况报区委、区政府目标督查办，纳入政府工作目标考核。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各镇（乡）人民政府

目标项目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政府重视（20）	1.政府领导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食品安全工作,及时解决食品安全问题，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食品安全的工作格局。查党委会记录、三支干部会记录等相关文字材料，查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参加食品安全检查资料。无文字材料扣 2 分，无会议记录扣 2 分，无检查记录扣 2 分。	6		
	2.镇（乡）成立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协调能力强，发挥作用明显。查镇（乡）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场所是否落实、工作制度是否上墙，场所未落实、制度未上墙扣 2 分；查镇（乡）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布置、督促和落实情况。	4		
	3.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镇（乡）党委政府对村（社区）和镇属单位的目标管理，签订食品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查责任书签订和检查考核情况，未签订责任书的扣2分，未检查考核责任书执行情况的扣2分。	6		
	4.确保食品安全工作的经费投入。不能保障本地食品安全工作正常开展的扣 2 分。	4		
制度健全（20）	5.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应急处理制度，组织食品安全突发事故的处理工作。制定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查应急处理制度建立和事故处理情况。未建立制度的扣 2 分，未及时报告的扣 2 分，未及时处理的扣 2 分，无预案扣 2 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	5		
	6.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督查督办制度，查相关制度建立和开展工作情况。无制度的扣 1 分，未开展工作的扣 1 分。	5		
	7.建立完善食品安全监管信息报告制度；按时上报食品安全信息;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工作总结。查记录和相关材料，未完成、迟报、缓报信息及其他材料的每项扣 1 分。	5		

	8.制定食品安全年度工作意见，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查文件材料，少一项扣2分。	5		
措施落实（40分）	9.每年组织镇（乡）农技、卫生、畜牧、工商、公安等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不少于4次，每次专项检查有方案、有总结、有记录、有信息。少开展一次扣2分，未完成一项扣2分。	4		
	10.积极开展“亮剑行动”，无方案扣1分，无行动落实情况扣1分，无信息上报扣1分。	5		
	11.配合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做好许可工作，特别是做好辖区内餐饮服务单位和食品流通单位的现场核查工作，并于一周内将现场核查表交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未按时核查达3家的扣0.5分，依次累计，扣完为止。	6		
	12. 做好农村和宗教活动群体性聚餐的备案登记、资料审查和现场监督指导工作。查备案登记表，登记报告数量不符合实际，扣1分；查农村厨师资质情况，未严格落实承办农村厨师持“培训合格证和健康证”上岗的，扣1分；查现场指导到位情况，有报告未落实食品安全现场指导的扣1分。	10		
	13.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年内检查频次不少于2次。查检查记录、工作信息。检查少1次扣1分，记录信息不完善扣1分	6		
	14.做好食品安全工作软件资料的收集和归档工作。查资料归档情况。	5		
	15.对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交办、督办事项落实到位，扎实有效。查承办相关资料。	4		
宣传到位（20）	16.制定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方案，做到食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采取各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查宣传教育文字图片材料，未制定年度宣传工作方案的扣2分，宣传活动未进学校、社区、农村的扣2分。	6		
	17.协助职能部门对辖区内管理相对人开展食品安全培训。查培训计划、培训名单及记录，未开展培训扣2分。	8		
	18.全面完成村（社区）食品安全监督网络建设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制度，开展食品安全信息员培训。食品安全信息员作用发挥明显。查培训资料和签名册，查信息通报、提供线索、督促农村群体性聚餐举办者上报的具体资料。作用发挥不明显扣2分。	6		

注：当年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农业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制度。做好食用种植业农产品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管。专题研究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2次以上。查记录，缺1次扣5分	10		
2	开展无公害基地认证工作，完成年内基地认证任务。查相关资料。	10		
3	负责对农产品生产环节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依法开展对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处理和相关技术鉴定等工作。建立有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组织和技术鉴定组织。查资料，无应急组织扣2.5分，无相应的技术鉴定组织扣2.5分。未及时报告的扣2分，未及时处理扣2分。	10		
4	加强农药、化肥和职责范围内的其他种植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管，深入开展农资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开展专项检查和抽检2次以上，监督覆盖面达100%。无整治方案扣2分,无总结扣2分,专项检查和抽检少1次扣3分。	10		
5	全面推行农资进销台账档案管理，年内建档率达80%。少1%扣1分。	10		
6	开展对管理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培训工作有方案、有资料。协助镇（乡）开展对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信息员的培训工作。查方案、资料、信息，少1个扣2分。	10		
7	年内完成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任务。完成农业地理和地理标志普查工作。查相关资料，未完成一项5分。	10		
8	加强对农产品质量的动态监管，开展蔬菜、水果抽样检验和快速检测工作，农产品农残检测超标率控制在6%以内。查检测报告书，农残每超1%，扣2分。	10		
9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做到食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采取各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每月报送信息1条,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信息报送情况和各项总结。信息报送每少1条扣1分，总结报送每少一个扣2分。	10		
10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查相关资料，未开展对口业务指导扣3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一项扣2分。	10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畜牧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畜产品质量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制度。专题研究畜产品安全工作2次以上。查记录，缺1次扣4分。	8		
2	负责畜禽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管。制定有畜产品养殖环节监管年度实施意见，年度工作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查资料，无年度实施意见扣4分，目标不明确或措施不具体扣3分	10		
3	负责组织对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依法开展对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处理和相关技术鉴定等工作。建立有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组织和相应技术鉴定组织。查资料，无应急组织扣4分，无相应技术鉴定组织扣4分。	10		
4	负责对生猪定点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以及兽药、饲料等畜牧业投入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畜产品投入品市场专项整治，全年不少于2次，严厉查处违禁生产、经营、使用饲料和兽药的行为。查相关资料，无整治方案扣2分、无总结扣2分，专项整治少1次扣2分。	10		
5	深化无公害畜产品基地及其产品的建设和管理，强化无公害畜产品基地和产品的记录、记载，规范基地投入品的市场准入。对无公害畜产品养殖建立投入品使用登记制度，包括饲料和兽药的购进、使用、防疫登记等。抽查1~2个养殖基地，每缺1项，分别扣1分。	10		
6	牵头实施养殖行业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指导试点单位建立生产经营档案，本部门建立监管信用档案。试点单位未建立生产经营档案的扣7分，未建立监管信用档案扣3分。	10		
7	加强畜产品投入品和畜产品的技术监督，开展畜产品质量监测，针对性抽检饲料产品、畜产品，畜产品中“瘦肉精”检出率为零，畜产品药残超标率控制在6%以内。查检测报告，畜产品残留每超标0.5%，扣2分。	10		
8	加强对畜产品的检验检疫，生猪定点屠宰场（厂）场内检疫率达100%。查场内检疫纪录，纪录不全扣2分。	10		
9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每月报送信息1条，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宣传资料、信息报送情况。信息报送每少1条扣1分，未开展宣传工作扣5分。	8		
10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查相关资料。未开展对口业务指导扣3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一项扣1分。	8		
11	开展对管理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培训工作有方案、有资料。协助镇（乡）开展对食品安全协管员和信息员的培训工作。查方案、资料、信息，少1个扣2分。	6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水务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水产品质量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制度。专题研究水产品安全工作 2 次以上。查记录，缺 1 次扣 5 分。	10		
2	负责水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管。制定有水产品养殖监管年度实施意见，年度工作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查资料，无年度实施意见扣 5 分，目标不明确或措施不具体扣 3 分。	10		
3	负责组织对重大水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依法开展对重大水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处理和相关技术鉴定等工作。建立有水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组织和相应技术鉴定组织。查资料，无应急组织扣 5 分，无相应的技术鉴定组织扣 5 分。	10		
4	加强对职责范围内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和其他水产养殖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管。全年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2 次以上。查相关资料，无整治方案扣 2 分、无总结扣 2 分，专项整治少 1 次扣 2 分。	10		
5	指导 2 个无公害水产养殖基地建立鱼药和鱼饲料等投入品使用过程监管档案。基地有鱼饲料、鱼药购进、使用等全过程的详细记录。查资料，无记录全扣，记录不全扣 3 分。	10		
6	加快无公害水产养殖基地建设，换证复查无公害水产养殖基地。查相关资料。	10		
7	加强对水产品的检疫检测，检测成鱼、苗种，水产品药物残留超标率控制在 6%以内。查检测报告书，药物残留每超标 0.5%，扣 1 分。	10		
8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做到食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每月报送信息 1 条，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宣传资料、信息报送情况。信息报送每少 1 条扣 1 分，未开展宣传工作扣 5 分。	10		
9	开展对管理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培训工作有方案、有资料。协助镇（乡）开展食品安全义务监督员的培训工作。查方案、资料、信息，少 1 个扣 2 分。	10		
10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 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查相关资料。未开展口业务指导扣 5 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一项扣 2 分。	10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和制度。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 2 次以上。查记录，缺 1 次扣 5 分。	10		
2	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工作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机构、人员和工作经费，年度工作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查资料，无年度实施意见扣 5 分，目标不明确或措施不具体扣 3 分。未落实机构、人员和工作经费扣 2 分。	10		
3	负责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负责食品生产加工、流通、餐饮服务、酒类流通环节的许可和日常监管。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4 次以上。查资料，无整治方案扣 2 分、无总结扣 2 分，专项整治少 1 次扣 1 分。	10		
4	负责重大活动和农村群体性聚餐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查资料，无记录扣 5 分。	10		
5	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综合信息的分析、预测和发布工作，及时公布相关法律法规，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信息，总结食品安全监管先进经验，组织各部门进行交流。未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差一次扣 1 分。	10		
6	研究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专项整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涉及多个镇（乡）和部门食品安全的重大问题进行协调处理。未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专项整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专题研究，一个扣 2 分，重大问题未进行协调处理，一次扣 2 分。	10		
7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做到食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宣传方案、资料、信息。信息报送每少 1 条扣 1 分，未开展宣传工作扣 5 分。	10		
8	开展对管理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培训工作有方案、有资料。协助镇（乡）开展食品安全协管员的培训工作。查方案、资料、信息，少 1 个扣 2 分。	10		
9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督查、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工作任务。未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未进行督查、指导扣 3 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一项扣 2 分。	10		
10	认真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亮剑行动”。查相关资料，资料不完整扣 1 分，信息未上报或上报不及时扣 2 分。	10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教育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和制度。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 2 次以上。查记录，缺 1 次扣 5 分。	10		
2	协助食品药监、卫生等相关部门对学校食堂造成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原因进行调查，以及组织应急处理工作。建立了应急组织和相关的制度。查资料，无应急组织或制度，缺 1 项扣 5 分。	10		
3	将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纳入目标任务进行管理考核。有具体的目标任务和考核办法，并严格检查考核。查文件和相关考核资料。缺 1 项扣 3 分，未考核扣 5 分。	15		
4	负责督导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及内部食品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督促学校建立健全食堂食品原辅材料购进、使用台帐。抽查 1～2 所学校，查食品购进和使用台帐。记载不全或无记载，缺 1 项扣 2 分。无台帐本此项全扣。	15		
5	负责督促学校、托幼机构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督促学校、托幼机构完善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抽查 1～2 所学校，查相关制度和应急预案。差一项扣 5 分。	15		
6	督促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及校内食品经营单位办理《餐饮服务许可证》和《食品流通许可证》，确保持证经营。发现一家未经许可的，扣 5 分。	15		
7	督促学校加强学生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饮食卫生习惯。有加强学生食品安全知识教育的实施意见。查相关资料，并抽查 1～2 所学校，无实施意见扣 3 分，未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扣 2 分。	10		
8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未对口业务指导扣 3 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一项扣 2 分。	10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粮食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和制度。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 2 次以上。查记录，缺 1 次扣 5 分。	10		
2	负责粮油（原粮及其成品粮）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中粮食质量及原粮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制定有年度工作意见，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查资料，无年度实施意见扣 5 分，目标不明确或措施不具体扣 3 分。	10		
3	负责粮油环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等工作。建立粮油环节食品安全应急方案和技术鉴定机构档案。查资料，无应急方案扣 5 分，无技术鉴定机构档案扣 5 分。	15		
4	加强对粮油市场的监管，全年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2 次以上。查资料，无整治方案扣 3 分、无总结扣 2 分，专项整治少 1 次扣 2 分。	15		
5	负责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所需粮油物资的组织、供应，加强对储备粮油环节的监督检查，确保储备设施符合要求，储备质量符合规定。查日常监督检查记录，进行现场抽查。	15		
6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做到食品安全知识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宣传方案、资料、信息。信息报送每少 1 条扣 1 分，未开展宣传工作扣 5 分。	15		
7	开展对管理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培训工作有方案、有资料。协助镇（乡）开展食品安全协管员的培训工作。查方案、资料、信息，少 1 个扣 2 分。	10		
8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未对口业务指导扣 3 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 1 项扣 2 分。	10		

五通桥区食品安全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责任单位：五通桥区卫生局

序号	考　核　内　容　及　办　法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1	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的各项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制度。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2次以上。查记录，缺1次扣5分。	10		
2	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工作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机构、人员和工作经费，年度工作目标明确、措施具体。查资料，无年度实施意见扣5分，目标不明确或措施不具体扣3分。未落实机构、人员和工作经费扣2分。	15		
3	负责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对食品安全事故现场进行卫生处理，并对食品安全事故相关因素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资料，无应急组织或技术鉴定组织扣5分。	20		
4	加强对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监督管理，开展集中消毒企业专项整治1次以上，对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抽检1次以上。缺1次扣5分。	15		
5	跟踪调查食品安全隐患，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预警。依法开展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以及食品中有害因素的风险监测。未开展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或有害因素的风险监测扣2分。	10		
6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采取多种形式普及食品安全和法律法规知识。按时上报半年和全年工作总结以及专项检查工作总结。查宣传方案、资料、信息。信息报送每少1条扣1分，未开展宣传工作扣5分。	10		
7	对镇（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对口业务指导；按时完成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交办的工作任务。未对口业务指导扣3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的工作任务，每差一项扣2分。	20		